

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社〔2021〕26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 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0〕333 号）精神和市人社局资金分配方案，现下达 2021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资金 19.17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请按规定加强对补助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，及时将补助资金安排给符合条件的学生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统一编报决算。

附件：1. 2021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

资金安排情况表

2. 绩效目标表

韶关市财政局
2021 年 1 月 29 日

信息公开方式： 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 市人社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29 日印发

附件 1

2021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
生活费补助资金安排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地区	金额	备 注
1	浈江区	3.6	
2	武江区	2.88	
3	曲江区	0.9	
4	仁化县	1.98	
5	始兴县	1.26	
6	翁源县	0.54	
7	新丰县	6.03	
合计		17.19	